**第15講：保羅第一次旅程（徒13:1-15）**

系列：[使徒行傳](https://r.729ly.net/exposition/exposition-be/exposition-be-nt-history-acts)

講員：葉明道

徒13-14章記載了保羅和巴拿巴的第一次宣教旅程，他們每到一處，就在那裡停留一段時間，一邊傳福音、一邊建立教會，直到為信徒的團體立下了穩固的基礎才離開。不過，有的時候，也會因應環境的不許可而被迫離開。

徒13章的分段：
1. 第一次宣教旅程的原因，可以稱為宣教的呼召（13:1-3）。這一段很重要，記錄教會如何第一次派出代表，進行有計劃的海外宣教工作。同時，路加強調教會是在聖靈的引導之下進行宣教事工的。
2. 在居比路的福音工作（13:4-12）。
3. 在彼西底安提阿會堂的福音工作（13:13-52），其中的13:16-41是保羅的第一篇講道，也是最長、最具代表性的一篇。

當巴拿巴和保羅完成押送捐款到耶路撒冷的任務後，他們返回安提阿。那時候，來自五湖四海的信徒都在安提阿教會聚集，他們聚精會神地禁食、敬拜主的時候，聖靈對他們說：“你們要為我指派巴拿巴和掃羅，去做我呼召他們來擔任的工作。”安提阿教會立刻付諸行動，先為這件事禁食禱告，然後按手差派他們出去，那時候大約是公元46年。

巴拿巴和保羅當時已是教會的骨幹領袖，但是為了回應神的呼召，安提阿教會甘願捨棄兩位出色的領袖，實踐主耶穌的大使命。至於要去哪裡，行程又怎樣安排，他們暫時還沒有指示，不過肯定的是：巴拿巴和保羅的第一次宣教旅程，是神親自發動的。

他們帶著稱為馬可的約翰，首先來到居比路宣講福音，居比路是巴拿巴的家鄉。由於安提阿距離海岸只有26公里，他們一行人便最近的海港西流基出發，前往居比路，旅程大約是96公里。居比路是一個大島，在羅馬帝國吞併前，曾是希臘的殖民地，東岸的撒拉米是一個希臘城市，住了很多猶太人。巴拿巴和保羅的宣教工作，首先就從撒拉米的會堂開始，當猶太人拒絕福音的時候，便轉向外邦人傳道。這是保羅沿用的宣教方式，可以說是他的宣教策略，保羅採用這種方式至少有兩方面的原因。第一，這反應出保羅對同胞的關心，他相信猶太人既然是神的選民，理應首先聽到福音（參羅1:16，9:1-5）。第二，會堂確實為福音的宣揚帶來很多的方便，因為會堂往往允許保羅這種很有學識的人在例行的教導時間裡分享神的道理，同時又經常邀請訪客進行演講；另外，會堂也聚集了很多敬畏神的外邦人，這些人正是保羅負擔最大的福音對象！

保羅和巴拿巴從撒拉米向西走，一直來到首府帕弗。他們在這裡面對的是一場屬靈的爭戰，徒13:6-12便記載了保羅和一個猶太人術士的衝突經過。這個術士的希臘名字叫做以呂馬，意思是“行法術者”；亞蘭文名字則叫巴耶穌，是“約書亞之子”的意思，可見他是一個猶太人。但是，以呂馬背棄了神，當上了術士，所以聖經稱他是“有法術、假充先知的人”。他島上的羅馬統治者──方伯士求保羅的隨員，有可能是一位參謀。

“方伯”是羅馬政府的高級官員，任期為1年，等於是省長或者總督。從亞古士督時代開始，羅馬元老院便委派省長治理某些被看為安全，而無需駐軍的省份。使徒行傳出現了兩位方伯：第一位是13章這裡的士求保羅；另一個是第18章的亞該亞的迦流。

士求保羅是一個通達的人，邀請巴拿巴和保羅向他講道，但是，術士以呂馬恐怕士求保羅一旦信了耶穌，自己馬上失業，於是竭力敵擋所傳的道，公開對抗福音，使保羅不得不採取強硬的手段對付他，奉主的名宣佈神的審判，使他暫時失明。

在這個屬靈爭戰的時刻，掃羅特別被聖靈充滿，宣佈以呂馬的審判。果然，他立刻失明！這件事使方伯士求保羅驚訝不已，他因為這件事而信了主。

作者路加在此段經文的主要目的是要表明保羅勝過邪術的能力，而不是說明怎樣使一位羅馬的方伯信主，所以在敘述這個故事的過程中，路加強調了兩件事，第一件是保羅名字的改變。在13:7之前，路加一直用“掃羅”作為稱呼，到了開始改用“保羅”，對於從事外邦人事工而言，“保羅”這個典型的拉丁文名字，比猶太名字“掃羅”更容易被接納，並且也配合他身分的轉變和他所領受的使命。

第二件事是領導人的轉換，作者路加一直是用“巴拿巴和保羅”這個稱呼的，但是以呂馬這件事之後，兩人的排名改變了，保羅占了領導的地位，變成了“保羅和巴拿巴”。這種刻意的調動是要表明在外邦的宣教事工上，領導的位置已經由巴拿巴轉移到保羅身上了。

不過，有兩處經文仍然維持“巴拿巴和保羅”的稱呼，一處是14:14；另一處是15:12。這是有原因的。14:14說：“巴拿巴、保羅二使徒聽見，就撕開衣裳，跳進眾人中間。”這件事發生在路司得，當他們治好了一個生來瘸腿的人之後，群眾稱呼巴拿巴是“宙斯”，保羅是“希耳米”。在希臘的神話中，宙斯是眾神之首，希耳米是傳信息的神，那次講道的是保羅，所以被冠上傳達信息的神這個稱號。

15:12的情況則發生在耶路撒冷會議期間，經文說“眾人都默默無聲，聽巴拿巴和保羅述說神藉他們在外邦人中所行的神跡奇事。”這是刻意的調動，似乎是要低調地交代保羅的貢獻。事實上，對於當時的耶路撒冷會議而言，巴拿巴始終是第一次宣教旅程的領袖，他在出發的時候是領袖的角色，而他的資歷也比保羅深。

身為居比路省長的士求保羅信了主，對福音事工的推展有一定幫助。根據近期的一些考古發現，士求保羅的家族在彼西底的安提阿是一個顯赫的家族。彼西底的安提阿是宣教士下一站要到的地方。故士求保羅的權勢有可能為保羅和巴拿巴他們提供一定程度的保護和供應。更重要的是，士求保羅可能是第一個沒有和會堂或者猶太傳統有所接觸，而直接被接納成為信徒的外邦人，這明顯地是一個突破性的發展。

離開居比路之後，宣教隊伍繼續從海路向北走，進入小亞細亞中部的一些城市，首先來到旁非利亞的首府別加。這時候，稱為馬可的約翰突然離隊，折返耶路撒冷。

一直以來，人們對於馬可折返的原因有很多推測：有人認為馬可是思鄉情切，惦記著家人而回去耶路撒冷；有人則說，是因為保羅生病使行程的計劃改變；也有人說，是因為馬可不滿意保羅取代表哥巴拿巴，作了領導的位置。雖然眾說紛紜，聖經卻沒有提供解釋，不過可以肯定的是，保羅對這件事大為不滿，他和巴拿巴曾為此事爭論，最後兩位領袖更分道揚鑣，往不同的地方去（參15:7-39）。

馬可離隊後，其他的宣教隊伍繼續他們的旅程，去到彼西底的安提阿，即現時的土耳其中部。這個城市承受了羅馬殖民地的地位，是弗呂家加拉太地區的首要城市，也是東、西、南、北交通的主要通道，保羅和巴拿巴在這裡建立了一個宣教的中轉站。

徒13:13-52記載了宣教隊伍在彼西底的安提阿的工作。按照習慣，他們首先進入猶太會堂聚會。歸納起來，會堂的聚會有以下程序：
1. 禱告
2. 宣讀律法（即舊約聖經的頭五卷書）：這是最重要的項目。
3. 讀先知的教訓：如果當時有重要的人在場，就請他來講解。